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DEE INTERNATIONAL SOFTWARE GROUP COMPANY LIMITED

金蝶國際軟件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68)

自願性公告

金蝶與華為簽訂戰略合作協議

本公告乃由金蝶國際軟件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香港時間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一日，本公司與華為技術有限公司(「華為公司」)簽訂了一份戰略合作協議(「戰略合作協議」)。根據戰略合作協議，雙方將在公有雲領域、大數據、人工智能、物聯網、市場推廣、國際化業務、人才培養等多個領域展開全面深入合作，助力全球企業數字化轉型。

根據戰略合作協議的條款，華為公司將與本公司進行雲服務領域的全方位深度合作，借助華為遍佈全球的雲平臺及人工智能、大數據、物聯網、芯片技術，以及金蝶 25 年以來服務超過 680 萬家企業級客戶的管理實踐，雙方將攜手為全球企業提供更智慧的雲管理服務，支撐中國企業的快速成長和全球化擴張的戰略。

此次合作意義重大。本公司將以此為契機，加快技術研發和市場拓展，持續領跑軟件及服

務（SaaS）雲服務市場，為客戶提供極致的雲服務用戶體驗，打造最值得託付的企業雲服務平台。

就董事所知及經所有合理查詢，華為公司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本公司董事會認為，根據戰略合作協議擬進行的合作乃本公司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而全球戰略合作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承董事會命

金蝶國際軟件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徐少春

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一日

截至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徐少春先生（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林波先生（首席財務官）；非執行董事董明珠女士及張晨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Gary Clark Biddle 先生、吳澄先生及劉家雍先生。